

2019 年  
华南师范大学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华南师范大学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华南师范大学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一）学校概况及职能

华南师范大学始建于 1933 年，前身是广东省立勸勤大学师范学院。1996 年进入国家“211 工程”重点建设大学行列，2015 年成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建高校，同年进入广东省高水平大学整体建设高校行列，2017 年学校进入国家“世界一流学科”建设行列。学校现有广州石牌、广州大学城和佛山南海 3 个校区，占地面积 3025 亩，校舍面积 134 万平方米，图书 392 万册。

学校目前有各类学历学生合计 115,109 人。其中留学生 2,656 人，博士研究生 686 人，硕士研究生 8,742 人，本科生 24,712 人，成人教育及远程教育学生 78,313 人。

学校主要职能包括：自主实施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坚持文化传承与创新。致力于培养具有高深知识、宽广视野和健全人格，富有责任意识、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追求卓越、自主发展，引领教育和社会发展的高素质人才；保障师生自主开展学术研究，实施科研引导、评价与激励制度，支持与国（境）内外高水平大学和研究机构合作；支持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推动协同创新和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开展教师培训、教育研究，提供教育咨询，促进教育发展；秉承岭南文化精髓，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吸纳人类优秀文明成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情况

学校现有党政管理机构 24 个，教学学院 40 个，教辅单位 7 个。学校编制数为 3,057 人，其中：事业编制核拨编制 2,767 人，自筹经费编制 290 人。截至 2018 年 6 月份，学校实有人数即财政核拨人数 4549 人，其中：在职教工 2,636 人（含事业编制核拨 2,606 人，自筹经费 30 人），离休人员 27 人，退休统发人员 1,886 人。

学校教师队伍结构良好、水平较高，拥有一批在国内外具有一定影响的专家学者。现有专任教师 2,157 人，其中副高级以上 1,204 人，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 1,131 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 1,929 人。现有院士（含双聘和外籍）12 人，长江学者 16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17 人，“长江学者与创新团队发展计划”创新团队 3 个，国家级教学名师 2 人，国家级教学团队 3 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12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 27 人，“万人计划”入选者 5 人，中宣部“四个一批”人才 6 人，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3 人，广东省领军人才 5 人，广东省创新科研团队 2 个，珠江学者 26 人，广东省高等学校“千百十工程”国家级培养对象 7 名，并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 3 名，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 14 名。

### （三）主要工作任务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为：学校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深化改革创新，全面提升办学治校水平。深入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认真落实国家和广东省关于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要求，以一流学科建设、

高水平大学建设和新师范建设“三大建设”为引领，推动学校整体事业发展；以加强高青人才内培外引、高端平台培育、国际化发展及信息化建设“两高两化”为抓手，带动学校内涵质量提升；以提升内部治理能力，优化资源条件配置，完善办学支持保障体系为措施，扎实推进各重点领域工作改革创新，有力促进学科核心竞争力、师资队伍实力、人才培养质量、科研创新能力和社会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广东省教育厅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79,89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财政专户拨款	79,130.00	二、外交支出	
三、其他资金	44,548.00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00
		五、教育支出	203,553.8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3,573.86	本年支出合计	203,573.86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五、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03,573.86	支出总计	203,573.8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华南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3,573.86	79,895.86			79,130.00		18,000.00	16,000.00	10,548.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00	20.00										
20406	司法	20.00	2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0.00	20.00										
205	教育支出	203,553.86	79,875.86			79,130.00		18,000.00	16,000.00	10,548.00			
20502	普通教育	193,047.50	69,369.50			79,130.00		18,000.00	16,000.00	10,548.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93,047.50	69,369.50			79,130.00		18,000.00	16,000.00	10,548.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06.36	10,506.3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06.36	10,506.3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9,895.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00
		五、教育支出	79,875.86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895.86	本年支出合计	79,895.86
		二十三、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9,895.86	支出总计	79,895.8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9,315.5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5,109.20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000.0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300.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809.2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50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893.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0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13.36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42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8,893.36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000.00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三公”经费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注：

## 二、“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是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9,080.30	20,580.30	20,580.30			8,500.00		
华南师范大学	29,080.30	20,580.30	20,580.30			8,500.00		
广东省高校2019年本专科生国家奖助学金	1,564.00	1,564.00	1,564.00					学校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国家、省资助政策，通过国家奖助学金评选发放，奖励优秀本科生和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继续实现“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目标。同时，以国家奖助学金为载体，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继续加强资助育人工作，不断丰富发展学生资助内涵，积极创新资助工作方法，资助育人工作成效显著，推动学生资助逐渐由保障型资助向发展型资助转变。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3,140.00	3,140.00	3,140.00					用于资助全日制在读研究生，满足研究生学习生活需要，并在一定程度上激励优秀研究生。
广东省2019年研究生国家奖助学金	351.50	351.50	351.50					
归还贷款本金	7,500.00					7,500.00		华南师范大学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省里的统一部署，通过完善债务控制机制、科学规划化债方案、加强财务风险防范、多渠道筹措化债资金等措施，积极化解学校债务风险，逐年将贷款规模降至合理空间，促进学校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近年，学校不断强化化解债务负担的主体责任意识和积极性，将化解金融债务工作纳入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并把化解债务作为引导和推动学校内涵发展的政策导向。学校严格控制人员经费支出，严安排行政性支出，统筹使用生均拨款提标资金和预算外收入用于偿还到期贷款本金，确保学校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逐年快速提高。
计提贷款准备金	400.00					400.00		
生均提标高水平大学建设支出	9,611.80	9,611.80	9,611.80					紧紧围绕建设“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综合性师范大学”的奋斗目标，以体制机制改革为主线，着力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的现代大学制度和运行机制，显著提升学校的治理能力与治理水平。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立德树人、提高质量为核心，以全面深化改革为战略抓手，对接国家“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计划，服务国家特别是广东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显著增强学校综合实力、国内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努力建设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综合性师范大学，为广东打造南方教育高地、加快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目标提供强有力支撑。
专责工作小级及“一带一路”研究中心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支付贷款利息	600.00					600.00		为进一步促进高水平大学建设，学校将化解金融债务工作纳入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并把化解债务作为引导和推动学校内涵发展的政策导向。为此，学校制定了一系列规范财务管理、防范和化解债务反弹的长效机制。学校是借贷主体，承担着贷款还本付息的责任。根据学校自身的财力以及学校发展战略规划、学科与师资队伍建设和校园建设规划，学校制订了切实可行的付息计划，按照贷款本息归还的时间、额度要求，合理安排调度资金，避免因资金周转困难出现未能如期付息而交付滞纳金等损失。通过充分挖掘内部潜力，整合现有资源，合理统筹财政拨款和预算外收入，有计划分步骤逐年压缩贷款规模，关联带动利息支出逐年递减，有效地规避财务风险，维护学校良好的信用评级。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5,880.00	5,880.00	5,880.00					提高研究生整体待遇，促进研究生潜心学习和研究，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广东省2019年应征入伍服役国家资助资金预安排	13.00	13.00	13.00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一) 部门预算收入

2019 年学校收入预算 203,5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303 万元，增长 14.84%。其中：

(1) 生均综合定额拨款 57,671 万元，同比增加 3,042 万元，主要是由于省政府批准自 2016 年起调整对省属本科高校生均定额拨款系数，并按“新生新办法，老生老办法”过渡实施。结合生均拨款系数提高和学生自然人数增加等因素，生均综合定额拨款总数同比提高 5.57%；

(2) 离退休拨款 10,506 万元，同比增加 3,270 万元，主要是由于省里提高对离退休人员住房改革性补贴等的承担比例；

(3) 财政专户拨款 79,130 万元，同比增加 8,630 万元，主要来源于办学办班取得的学费、培训费、考试费及住宿费等收入；

(4) 学生奖助学金 10,949 万元，同比增加 5,293 万元，主要是由于部门预算对财政承担的学生奖助学金的下拨方式发生变化，2018 年仅就预安排部分纳入年初部门预算，其他则以年中追加的形式下达，2019 年则全额纳入年初部门预算。

#### (二) 部门预算支出

2019 年学校支出预算 203,5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303 万元，增长 14.84%。其中：

(1) 基本支出预算 158,493 万元, 占总支出的 77.86%, 同比增加 21,082 万元, 增幅为 15.34%。主要是由于①在职在编人员及离退休人员的薪酬待遇按政策规定有一定的涨幅, 相应增加了人员支出; ②因建设发展需要, 学校长聘了一些高层次人才和非事业编制人员从事教学、科研、教辅及管理工作, 增加了工资福利及劳务费支出; ③因教学、科研活动需要, 调研差旅费、实验耗材、设备等投入大幅增加。

(2) 项目支出预算 29,080 万元, 同比增加 5,220 万元, 增幅达 21.88%。主要是由于部门预算对学生奖助学金的编制口径发生变化。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 学校没有计划使用财政拨款开支“三公”经费。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 学校没有计划使用财政拨款开支机关运行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政府采购安排 42,491 万元, 其中: 货物类采购预算 23,568 万元, 工程类采购预算 8,223 万元, 服务类采购预算 10,700 万元等。具体包括办公设备、专业设备、图书等资产购置, 工程修缮支出, 信息网络及维修保养、物业管理、绿化养护、清洁卫生、出版等服务购买。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495,432 万元, 分布构成情况为: 房屋 1,341,608 平方米, 车辆 22 辆, 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27 台。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单位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绩效目标
生均提标高水平大学建设支出	9,611.80	根据省委省政府《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高水平大学的意见》（粤发〔2015〕3号）要求，高水平大学重点建设高校须将生均定额提标2000元所对应增量资金（2019年生均经费折算人数×2000元）用于“生均经费统筹安排高水平大学建设”项目支出。
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5,880.00	按照财政部教育部文件精神，学校制定相关文件，设立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完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做到助学金评选及发放公正、公平、公开，达到改善研究生学习、科研和生活条件，提高研究生待遇的目的。保证100%发放到学生手中，充分调动各类研究生培养机构的积极性，令更多的优秀研究生能更好地完成学业。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3,140.00	发放给本年度符合评审条件的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激励他们科研、创新，并满足他们的生活需求。
广东省高校2019年本专 科生国家助学金	1,564.00	通过评选和发放国家奖学金，更好地激励优秀本科学子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全面发展。 通过评选和发放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更好地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得到全面发展，更好地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难问题，建立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p>归还贷款本金</p>	<p>7,500.00</p>	<p>统筹安排资金，确保按期归还贷款本金 7500 万元，计划在 2019 年用财政专户拨款安排。争取在预算年度末，实现贷款余额下降为 7360 万元，贷款利息费用同比减少 400 万元，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接近 1%。不断降低学校负债经营的风险。</p>
<p>支付贷款利息</p>	<p>600.00</p>	<p>统筹安排资金，确保按期归还贷款利息 600 万元，配合 2019 年的资金使用计划，学校设立了融资信用性、提取准备金实现率以及偿还利息及时性等经济指标和绩效指标，监督资金运作，确保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预计至 2019 年底学校贷款余额约为 7,360 万元，按相关贷款合同和市场利率走势计算，2019 年贷款利息支出大约 850 万元，根据 2019-2020 的还贷规划，预计 2020 年底将全部还清贷款本金。</p>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